## 深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

## 项目招标文件

一、项目名称：深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总体要求：

1. 项目服务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
2. 本项目服务费用预算为人民币16万元，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此金额。
3. 投标人中标后必须提供3名专业才会人员派驻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完成该项服务工作，要求专业能力较强、取得会计资格证书，且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财会职业1年以上，自愿转职从事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安排的资产管理事务及相关行政事务工作。

三、项目内容

1. 拟购置固定资产软件管理系统启用、维护服务；
2. 日常固定资产软件管理系统编制、填报、更新服务；
3. 日常固定资产分类编码服务；
4. 日常存量及新增固定资产打印标签、粘贴标签服务；
5. 日常固定资产验收、领用、使用管理服务；
6. 日常低值易耗品购置、领用、使用管理服务；
7. 定期对划转、调拨及购置固定资产清查、盘点服务；
8. 固定资产盘点后的资产处置申请、账务核销服务；
9. 定期对固定资产报表进行分析；
10. 定期编制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
11. 2019年深圳市民政局（两处室）划转的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审计服务；
12. 根据需要应邀列席局、处室资产会议，并就资产事项提出建议或意见；
13. 根据需要开展资产管理和财税培训讲座活动；
14. 配合市退役军人局有关处室逐步建立资产内部规范制度；
15. 提供固定资产管理日常专项咨询服务。

四、投标人资质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当地财政部门准许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持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投标人信誉良好，且近3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关键页及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具体包括：

1. 投标单位法人资格证明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投标供应商情况介绍
3. 投标人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 投标报价单
5. 项目服务方案
6. 其他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投标文件一式五份，装订成册并密封（所有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材料一、三、四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封面注明投标单位的名称、住址、联系人及手机号码。

六、评标方法

主办单位将于投标截止5个工作日内，召开评标会议通过综合评分法选定1家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将在“深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网站（http://tyjr.sz. gov.cn/）予以公告。

1. 技术评分（合计50分）
2. 技术规格偏离情况
3. 项目服务方案（时间安排、人员安排、培训服务安排、质量控制制度等）
4. 团队能力
5. 服务期内拟派固定资产管理从业人员综合素质和服务经验评价
6. 本地化服务
7. 综合评分（合计30分）
8. 行业资历
9. 相关资质证明
10. 同类项目业绩
11. 报价得分（合计20分）

附件：评分细则表

深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9年11月28日